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3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公司董事会顺利运行，经全体董事同意后，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决定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的董事吴桂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选举吴桂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任期相同，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三年。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选举吴桂谦先生（召集人）、陈雄辞先生、王锦武先生；

(2) 审计委员会：选举蔡少河先生（召集人）、郑清英女士、陈雄辞先生；

(3) 提名委员会：选举陈雄辞先生（召集人）、张晨先生、王锦武先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选举王锦武先生（召集人）、张伟先生、蔡少河先生。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吴桂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张晨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张晨先生、曹海磊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张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财务总监，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聘任罗金沙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5日

附件：

简 历

1、吴桂谦：196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潮阳市恒美影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潮阳市熊猫磁带厂厂长、汕头特区熊猫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熊猫日化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汕头市多彩针纺织品有限公司监事、汕头市恒瑞达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兼执行董事、广州媛舫健康用品有限公司监事、广东法芭尚化妆品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历任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会员、中国香精香料化妆品工业协会副理事长、政协广东省第十届、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汕头市第十届、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国际潮青联合会荣誉会长、汕头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名誉会长、广东省工商联总商会执委、汕头市工商联总商会副主席等。现任中国香精香料化妆品工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口腔清洁护理用品工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日化商会常务副会长、汕头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汕头市化妆品行业协会会长、汕头市信用协会常务副会长、广东金洁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董事、拉芳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年起创立本公司，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张晨：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洲昆士兰大学金融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拉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亿璟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盛浩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深圳市拉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亿璟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拉芳家化（滁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思唯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宿迁市百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蜜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前海像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黛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诚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肌安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广州乐飞化妆品有限公司经理兼执行董事、海南润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年起加入本公司，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张伟：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潮阳市审计局审计事务所、众业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起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现担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4、郑清英：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潮阳市熊猫磁带厂副厂长，汕头特区熊猫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汕头市恒瑞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熊猫日化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媛舫健康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政协汕头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和汕头市女企业家协会常务副会长等。现任汕头市清华高级工商管理企业家联谊会常务副会长，广东金洁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汕头市多彩针纺织品有限公司、广东亿泰投资有限公司、汕头市昊骅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汕头市颐乐健康养老产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汕头碧佳健康用品有限公司和福建碧佳健康用品有限公司监事；现担任公司董事。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5、陈雄辞，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管理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潮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前海铂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汕头市鑫洋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潮人创新经济促进会秘书长。现任广东易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前海铂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广东求实教育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易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南都易格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监事。

陈雄辞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陈雄辞与公司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6、蔡少河，男，1961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汕头市丰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曾任国营澄海酒厂财务组长，澄海市审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至2019年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澄海区政协委员、汕头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雅安正兴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蔡少河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蔡少河与公司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7、王锦武：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毕业于汕头大学英中文秘书专业和本科毕业于中山大学的行政管理专业。曾任爱多集团副总经理、广东创鸿集团董事长助理、经纬集团华南广场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国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猎聘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汕头市职业经理人协会会长、汕头市阳光文化交流中心理事长。兼任汕头市第十四届政协委员、中国火炬创业导师、汕头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常务副会长、中国民主同盟汕头市第十六届委员会经济与法制委员会副主任、汕头大学教育基金会项目顾问、汕头大学创业学院企业导师、MBA教育中心企业导师等。曾获得中国优秀职业经理人协会会长、第五届广东省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汕头市社会组织十大领军人物、中国民主同盟汕头市委特别贡献奖等荣誉称号。

王锦武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王锦武与公司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8、曹海磊：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广州索芙特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起加入公司，2015年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

经理、广东德博生物科技研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9、罗金沙：198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5年6月先后在清科集团、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工作；2015年7月至2017年5月在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5月至今在公司证券法务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

截止到本公告日，罗金沙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